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 公告编号:2018-125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仲汉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进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普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94,260,880.83	8,119,939,206.00	-2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65,415,494.83	3,778,988,194.49	-8.3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1,023,531.53	-33.26%	2,338,061,860.89	-1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1,919,078.47	-462.23%	-243,794,787.41	-174.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8,411,057.26	-425.38%	-198,786,019.51	-17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5,761,727.18	120.20%	908,569,436.10	332.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483.33%	-0.16	-17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450.00%	-0.14	-17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1%	-11.99%	-6.73%	-15.8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849,050.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28,973.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335,180.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95,29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51,197.36	
合计	-45,008,767.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7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仲汉根	境内自然人	42.23%	636,631,953	479,630,120	质押	447,240,000
仲玉容	境内自然人	4.82%	72,604,100	54,453,075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3%	30,595,320			
唐中义	境内自然人	0.84%	12,606,576		质押	12,600,000
张捷	境内自然人	0.53%	8,025,057			
刘海涛	境内自然人	0.40%	6,004,540			
刘海波	境内自然人	0.35%	5,229,811			
母灿先	境内自然人	0.35%	5,201,955			
陈红娟	境内自然人	0.28%	4,278,131			
陈晓东	境内自然人	0.22%	3,241,549	2,431,162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仲汉根	157,001,833	人民币普通股	157,001,833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0,595,320	人民币普通股	30,595,320
仲玉容	18,151,025	人民币普通股	18,151,025
唐中义	12,606,576	人民币普通股	12,606,576
张捷	8,025,057	人民币普通股	8,025,057
刘海涛	6,004,540	人民币普通股	6,004,540
刘海波	5,229,811	人民币普通股	5,229,811
母灿先	5,201,955	人民币普通股	5,201,955
陈红娟	4,278,131	人民币普通股	4,278,131
季自汉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仲玉容女士和实际控制人为父女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509,908,165.97	869,189,201.75	-359,281,035.78	-41.34%	主要系母公司定存及承兑保证金减少以及处置子公司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58,650,104.95	1,035,433,167.88	-576,783,062.93	-55.70%	主要系停产影响公司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7,989,893.17	109,183,609.80	-61,193,716.63	-56.05%	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值税退税导致留抵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8,659,751.02	1,717,883.48	46,941,867.54	2732.54%	主要系本期上海焦点公司租出房屋建筑物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42,033,724.96	555,897,954.17	-213,864,229.21	-38.47%	主要系本期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固定资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80,695.37	23,328,428.64	23,952,266.73	102.67%	主要系本期公司亏损增加以及计提资产减值所致
短期借款	697,577,430.03	1,248,331,740.48	-550,754,310.45	-44.12%	主要系本期公司偿还银行到期贷款未及时借出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96,564,589.09	1,173,130,799.70	-676,566,210.61	-57.67%	主要系本期停产影响公司采购业务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727,994.51	53,508,628.25	-26,780,633.74	-50.0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期薪酬以及本期薪金支出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8,275,636.38	50,939,939.28	-22,664,302.90	-44.49%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较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98,689,691.83	130,005,165.10	68,684,526.73	52.83%	主要系嘉隆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9,000,000.00	76,000,000.00	-27,000,000.00	-35.53%	主要系本期公司偿还贷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23,000,000.00	-13,000,000.00	-56.52%	主要系华通公司融资租赁款到期所致
预计负债	164,376,749.88	7,180,000.00	157,196,749.88	2189.37%	主要系母公司及科菲特公司本期预计环境修复费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060,119.11	-658,181.86	1,718,300.97	-261.07%	主要系本期因汇率变动造成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专项储备	4,608,758.22	2,063,509.76	2,545,248.46	123.35%	主要系安全生产费用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8,069,733.03	11,284,242.75	6,785,490.28	60.13%	主要系本期增加环保税税目所致
管理费用	585,576,000.82	155,581,994.85	429,994,005.97	276.38%	主要系本期停产及环境整治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74,737,716.11	50,311,950.60	24,425,765.51	48.55%	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息支出、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87,465,407.05	5,979,164.36	181,486,242.69	3035.31%	主要系母公司、华通公司、科菲特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所致
投资收益	5,593,632.07	75,111,764.52	-69,518,132.45	-92.55%	主要系上期处置北京农一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504,880.83	9,015.47	-5,513,896.30	-61160.39%	主要系嘉隆公司出售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6,260,541.96	584,063.42	5,676,478.54	971.89%	主要系嘉隆公司增加无法支付款项所致
营业外支出	61,606,572.78	3,559,744.88	58,046,827.9	1630.65%	主要系本期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罚款增加以及慈善捐赠所致
所得税	451,252.16	60,430,059.25	-59,978,807.09	-99.25%	主要系本期公司利润减少应纳税额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569,436.10	210,308,284.23	698,261,151.87	332.02%	主要系公司货款收回增加及停产影响支付货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88,862.18	-377,976,881.21	284,188,019.03	-75.19%	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入减少及投资支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152,033.37	310,250,346.30	-1,245,402,379.67	-401.42%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到期偿还、新增借款减少及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284,207.99	140,174,808.47	-262,459,016.46	-187.24%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到期偿还、新增借款减少及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控股子公司连云港市华通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化学")于2018年9月18日收到灌南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灌环关[2018]3 号),责令企业关闭。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评估和分析,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的要求,决定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公司对华通化学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截止2018年9月30日,华通化学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66,021,924.00元,在建工程账面价值21,089,088.90元,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94,460,200.00元;华通公司账面净资产为-685,653.66元,公司对华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0,396,188.22元,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100,396,188.22元。

2、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罚【2018】9 号)【具体内容见2018年9月18日巨潮资讯网《公司关于关于收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112】。决定书要求公司组织拆除新上高浓 COD 废水制水煤浆焚烧副产蒸汽项目(年处置 30000 吨高浓 COD 废水)(以下简称"水煤浆项目")使用的水煤浆锅炉,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拆除方案并开始拆除。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评估和分析,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的要求,决定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对水煤浆项目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止2018年9月30日,公司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账面价值91,583,163.54元,公司计提减值准备69,020,075.71元。

3、公司停产情况说明

2018年4月28日,公司之子公司连云港华通公司、嘉隆化工公司和致诚化工公司收到灌南县人民政府《告知书》,具体内容如下:根据省市政府关于灌河口突出环境问题整治精神要求,要求园区各企业进行集中整治, 根据《告知书》要求,连云港华通公司、嘉隆化工公司和致诚化工公司进入停产并开展自查,及时进行整改。

2018年5月9日,公司之子公司江苏科菲特公司收到大丰区环保局《处罚决定书》,责令公司环保设施未经环保验收不得恢复生产,企业实施停产整改。

2018年5月9日,公司收到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的《实施停产整治的通知》,根据通知要求公司除环保车间外,其他生产车间实施停产整治,消除环境安全隐患。 生产车间复产必须验收合格,未经同意,不得擅自恢复生产。

公司制剂车间(J10、I10、I51)整改情况于2018 年 8 月 31日予以公示并于 2018 年 9 月 26日在盐城市大丰区环境保护局及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进行复产备案。【具体内容见2018年9月1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制剂车间(J10、I10、I51)复产公示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106)和2018年9月26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制剂车间(J10、I10、I51)复产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116)】。除上述车间外,其他车间具体复产时间尚未确定,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尽快恢复生产。

4、损害赔偿及环境修复情况

公司目前正在就损害赔偿及环境修复情况与相关部门及专业环境修复机构进行沟通洽谈中,综合各方面意见制定了修复工作进度和损害赔偿及环境修复费用的预算,并在2018年三季度报进行了预提,母公司损害赔偿及环境修复费用预计71,922,764.06元,科菲特公司环境修复预计93,654,850.76元。后期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及时调整预算。

5、其他

仲汉根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3,663.19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23%。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仲汉根先生累计向相关银行、证券公司质押公司股份42,315.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07%。

2018年8月25日,公司收到收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关于下调公司信用等级并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 因子公司江苏科菲特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证会调查通知书事项的影响,鹏元决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评级展望维持为负面,将"辉丰转债"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继续将辉丰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辉丰转债"信用等级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2018年04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4697717?announceTime=2018-04-24
公司因"单位涉嫌环境污染罪"被公安机会进行立案侦查	2018年06月06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037965?announceTime=2018-06-06
	2018年09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430316?announceTime=2018-09-12
因公司的子公司江苏科菲特生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进行立案调查	2018年08月17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5298098?announceTime=2018-08-17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年度净利润(万元)	-48,000	至	-38,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0,808.1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停产期间固定支出、环保整改等费用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公告编号:2018-122

债券代码:128012 债券简称:辉丰转债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第八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董事9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125)刊登于 2018年10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2018年10月2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4)。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总经理仲汉根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为保证公司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裴柏平先生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唐中和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裴柏平先生、唐中和先生的个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附:

裴柏平先生个人简历

裴柏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1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 2008年9月至今任江苏焦点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4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7月始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裴柏平先生截止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0,400股,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裴柏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中和先生个人简历

唐中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3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

2005年12月至2007年6月任江苏颖泰化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8月任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港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盐城永鑫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唐中和先生截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唐中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 公告编号:2018-123

债券代码:128012 债券简称:辉丰转债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等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加会议,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卞祥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2018年10月2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ST辉丰 公告编号:2018-124

债券代码:128012 债券简称:辉丰转债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1、公司于2018年9月收到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罚【2018】9 号),决定书要求公司组织拆除新上高浓 COD 废水制水煤浆焚烧副产蒸汽项目(年处置 30000 吨高浓 COD 废水)(以下简称"水煤浆项目")使用的水煤浆锅炉,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公司制定了拆除方案并开始拆除。

2、公司控股子公司连云港市华通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化学")于2018年9月18日收到灌南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灌环关[2018]3 号),责令企业关闭。根据华通化学2018年9月份报表, 其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685,653.66元, 母公司对华通化学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0,396,188.22元,低于股权可收回价值。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上述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法规的要求,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决定于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分别由母公司对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母公司对华通化学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项目	母公司水煤浆项目资产	华通化学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资产账面价值	91,583,163.54	388,311,012.90
资产可收回金额	22,563,087.83	293,850,812.90
减值金额	69,020,075.71	94,460,200.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确认方法	预计处置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预计处置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金额

1、截止2018年9月30日,母公司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账面价值91,583,163.54元,母公司计提减值准备69,020,075.71元。

2、截止2018年9月30日, 华通化学固定资产账面价值367,221,924.00元,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21,089,088.90元,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94,460,200.00元

3、截止2018年9月30日,华通化学账面净资产为-685,653.66元,母公司对华通化学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100,396,188.22元,母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100,396,188.22元。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有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1、母公司对水煤浆项目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2018 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8,667,064.35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8,667,064.35元。

2、华通化学对生产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2018 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484,703.70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1,484,703.70元。

3、母公司对华通化学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会在合并报表全额抵消,不影响2018 年1-9月合并报表。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状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合理的会计信息。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公司代码:603879 公司简称:永悦科技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傅文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水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展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0,100,806.44	573,949,505.12	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4,577,666.87	519,596,080.52	2.8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40,726.14	-13,326,169.57	316.0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7,017,545.37	409,295,584.33	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105,624.03	36,503,692.91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94,946.70	31,866,648.53	-15.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5%	10.96%	减少4.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0	-2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76,649.79	208,753.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5,242.16	3,358,13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17,479.46	4,842,435.6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818.54	-43,818.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84,832.93	-1,254,825.41	
合计	2,180,719.94	7,110,677.3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6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傅文昌	30,000,000	20.83	30,000,000	质押	11,160,000	境内自然人
陈志山	24,910,000	17.30	0	质押	13,460,000	境内自然人
付文英	10,500,000	7.29	10,5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庆仁	9,100,000	6.32	9,100,000	质押	4,127,000	境内自然人
付水法	6,400,000	4.44	6,400,000	质押	6,400,000	境内自然人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4.1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付秀珍	5,600,000	3.89	5,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洪宇	3,500,000	2.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晓栋	2,934,300	2.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骆瑞堂	2,100,000	1.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志山	24,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10,000
平潭上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骆洪宇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黄晓栋	2,93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4,300
骆瑞堂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王焕莲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56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93,1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25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张和平	4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100
刘小建	42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上述股东傅文昌、付水法、付秀珍、付文英、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2,500,000股,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48.611%,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36.45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中,付水法为付秀珍、付文英、傅文昌之父;傅文昌为付文英、付秀珍之弟。2、本公司上述股东王庆仁系付水法之外甥,傅文昌、付文英、付秀珍之表哥。3、本公司上述股东骆瑞堂为黄晓栋之岳父,骆洪宇为黄晓栋之妻弟。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30,986,991.04	172,584,069.62	33.84%	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2,812,671.67	13,370,886.51	145.40%	主要系原材料供应所预付的材料款增加及预付子公司项目专利费的增加所致。
存货	52,144,560.13	38,266,377.87	36.27%	主要系主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库存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50,004,786.10	-33.3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购买理财产的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33,174.57	2,698,721.55	-95.07%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5,001,283.42	28,533,433.72	-47.43%	主要系处置子公司土地使用权用于置换新土地。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344.00	292,377.41	-43.45%	主要系本期支付设备款的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364,658.55	2,033,250.53	65.48%	主要系本期货款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78,554.13	3,081,738.73	-61.76%	主要系上期末数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2,197,657.65	4,195,931.51	-47.62%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减少所致。
利润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4,763,375.33	10,755,431.76	37.26%	主要系本期公司销售费用中租赁费及包装费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839.15	658,824.51	-97.90%	主要系本期公司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损益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974,191.70	2,121,880.56	40.17%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842,435.64		100.00%	主要系本期增加了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	476,649.79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处置子公司土地使用权产生的收益。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3,105,233.81	-67.80%	主要系上期公司收到上市奖励金。
减:营业外支出	311,714.85	38,666.37	706.17%	主要系本期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的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40,726.14	-13,326,169.57	316.03%	主要原因公司原材料价格上涨库存增加及采购原材料结算大部分采用银行汇款结算,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71,666.35	-103,054,441.7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收回子公司处置土地款及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1,808.33	182,261,639.30	不适用	主要原因去年同期收到上市发行的募集资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82	-0.52	22750.00%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文昌
日期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2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10月2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庆仁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以下合称"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新材"),拟使用募集资金参与竞买位于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2018—SM004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全资子公司永悦新材本次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用地需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3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10月23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文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 拟使用募集资金参与竞买位于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2018—SM004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价格参与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如竞买成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签署和办理土地竞买过程中的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2月28日为止。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4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的要求,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情况

2018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447,017,545.37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446,769,370.44元,其他业务收入为248,174.93元。工主营业务收入产销情况如下:

类别		2018年1-9月 产量(吨)	2018年1-9月 销量(吨)	2018年1-9月 销售收入(元)
UPR	工艺品树脂	3,235.62	3,062.72	29,455,821.51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7,779.35	7,394.93	69,797,310.04
	人造石树脂	39,046.83	37,593.83	347,007,438.89
PU	聚氨酯	48.08	48.08	508,800.00
总计		50,109.87	48,099.57	446,769,370.44

二、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18年1-9月平均售价(元/吨)	2017年1-9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幅度
UPR	工艺品树脂	9,617.52	9,023.04	6.18%
	玻璃钢及其他树脂	9,438.53	9,022.13	4.41%
	人造石树脂	9,230.44	8,487.43	8.05%
PU	聚氨酯	10,582.36	10,073.16	4.81%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类别	2018年1-9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17年1-9月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幅度
苯乙烯	9,761.90	8,626.38	11.63%
PET	6,454.79	5,467.01	15.30%
顺酐	7,273.39	7,098.82	2.40%
二甘醇	5,435.71	5,539.79	-1.91%
丙二醇	8,497.73	7,100.35	16.44%
苯酐	5,960.72	5,770.03	3.20%

四、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5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永悦科技")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新材")拟以人民币28万元/亩(最终价格以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的价格,购买位于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2018—SM004号地块,宗地面积为90137平方米(合135.21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用地。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招拍挂程序进行竞拍,存在竞拍结果不确定的风险。竞拍之后尚需完成签署出让合同和办理用地许可证等事项。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概述

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参与竞买位于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2018—SM004号地块土地使用权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价格参与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如竞拍成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签署和办理土地竞买过程中的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2月28日为止。

二、交易概述

拟以人民币28万元/亩(最终价格以招拍挂确定的价格为准)的价格,购买位于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2018—SM004号地块,宗地面积为90137平方米(合135.21亩)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最终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用地。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本次交易符合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泉州市国土资源局泉港分局

交易对方地址:泉州市泉港区山腰驿峰路春满城2号楼2楼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宗地编号:2018—SM004号

2、地块位置:泉港区石化园区南山片区经六路东北侧、晟泉化工业及和兴化工项目南侧、南线排洪渠东南侧、兴创建材项目西北侧

3、地块面积:用地面积为90137平方米,分摊公共用地面积为7932平方米

4、地块用途:工业用地

5、出让年限:50年

五、参与竞买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参与竞买的目的

公司2018年7月27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

由于原募投项目用地(泉港石化园区2015—M004地块)无法满足新项目的用地需要,公司向相关部门申请置换募投用地,全资子公司永悦新材本次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用地需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

(二)存在的风险

1、因上述宗地使用权受让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招拍挂程序,具体竞买面积、竞买金额、能否成功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

2、成功竞买土地使用权后,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项目投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3、对于后续进展,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全资子公司永悦新材本次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是基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4日